

证券代码：830809

证券简称：安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7

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德皓”）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对北京德皓2024年度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8年12月8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9A

首席合伙人：杨雄

2024年度末合伙人数量：66人

2024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00人

2024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40人

2024年收入总额（经审计）：43,506.21万元

2024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9,244.86万元

2024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22,572.37万元

2024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25家

2024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16,899.45万元

2024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86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聘请北京德皓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等审计工作。

二、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北京德皓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相关规定要求，对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等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鉴证报告或专项说明。

经审计，北京德皓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北京德皓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遵守执业道德，公允合理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北京德皓就公司审计计划、总体审计策略、审计范围、审计时间安排、人员安排、风险判断及应对措施、关键审计事项等情况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认为北京德皓具备执行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其在 2024 年度报告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工作中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特此报告。

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